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 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于2021年6月23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申请文件并获得了受理，后续分别对审核问询进行了回复。202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撤回本次上市申请文件。

一、基本情况

2021年6月23日，公司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应用报告》及相关申请文件；2021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受理）[2021]95号）。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申请，2021年6月24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停牌。后续公司对上交所审核问询分别进行了回复，具体情况见《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202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议案》，基于目前资本市场发展情况，结合自身经营规模及业务特点，决定对上市战略进行调整。现经过认真研究和慎重考虑，决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30 日